

证券代码：300701

证券简称：森霸传感

公告编号：2020-013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0,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森霸传感	股票代码	3007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封睿	文俊位	
办公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城关镇	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城关镇	
传真	0377-67987868	0377-67987868	
电话	0377-67986996	0377-67986996	
电子信箱	stock@nysenba.com	stock@nysenb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概述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专业传感器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热释电红外传感器系列和可见光传感器系列两大类，主要应用于LED照明、安防、数码电子产品、智能交通、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等领域。公司拥有多项核心技术自主知识产权，掌握核心材料的生产配方与工艺，是本行业内少有的具有自主研发能力、规模生产能力、完备销售网络的国内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Alpha Instruments, Inc.的收购，实现了在微差压传感器领域的布局。报告

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所属行业情况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行业的发展阶段

光电传感器以光电效应为基础，把被测量的光信号的变化，转换成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信息输出。光电传感器具有精度高、反应快、非接触等优点，而且可测参数多、传感器的结构简单，因此光电传感器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未来随着物联网技术的发展和普及，光电传感器应用将渗透到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

公司产品热释电红外传感器和可见光传感器同属于光电传感器，与其他物理传感器，例如温度、湿度、振动、压力等传感器相同，是物联网、智能控制系统的基础设备，是物联网获取信息和实现物体控制的首要环节，其性能和功能几乎可以决定物联网发展和普及程度。

从光电传感器领域的科学进展来看，光电传感器行业面临着绝佳的发展机遇，但同时面临着在功能、体积等方面更高要求的挑战，未来发展趋势主要体现在智能化、微型化、多功能化等三个方面。我国光电传感器行业由于起步比较晚，整体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一定差距，但部分技术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在加速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5G网络设施的演进推动信息产业的发展进入新阶段。智能化成为技术和产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将智能传感器的研发作为重点的发展方向，集中精兵强将研发智能传感器，开发智能化软件，着力突破智能制造、集成开发工具、嵌入式算法等关键技术，研发基于新材料、新工艺、新原理设计的智能传感器。发展市场前景广阔的新型智能传感器，推动关键材料创新，支持MEMS和CMOS集成等工艺的新型智能传感器研发，推动智能传感器实现高精度、高可靠、低功耗、低成本，在模拟仿真、设计、MEMS工艺、封装测试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周期性特征

光电传感器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产品差异大，因此，行业内企业普遍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平时只有接到订单以后才会备料生产，同时企业在销售高峰前会根据市场需求、行业特点及以往经验对一些热销产品进行适度库存。光电传感器属于新兴行业，发展上升趋势良好，同时由于适用领域广泛，行业周期性不明显。

我国光电传感器行业的季节性销售情况因国内市场和国外市场而有所不同。就国内市场而言，受春节假期影响，春节前后各一个月，光电传感器的销售情况会略差于其他月份；而对于国外市场而言，圣诞节前（后）两个月光电传感器的销售情况也会稍差于其他月份；但总体而言，本行业的季节性并不明显。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随着热释电传感器行业技术的日益成熟，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加上中国制造的成成本优势，中国逐步成为全球热释电红外传感器制造中心。公司以首次发行上市为契机，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技术创新驱动企业发展，持续推进研发工作取得较好成果。公司购置先进的研发设备和检测分析仪器，引进高素质的专业技术人才，建设具有国内先进水平以及自主知识产权的光电传感器新材料、新工艺和新产品研发平台，提升研发效率。公司同时拥有两种热释电红外传感器核心组件（红外滤光片及红外敏感陶瓷）配方及生产制备能力，凭借较强的上游资源整合能力、先进的微电子封装测试能力、严格的成本把控能力及敏锐的市场洞察力等优势，公司有望充分受益于行业的高速发展带来的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升。

公司可见光传感器产品系列中的中低端可见光传感器领域属于完全自由竞争的领域，其特征是行业集中度相对较低、竞争较为激烈。此领域的龙头企业均拥有雄厚的资金实力、规模化生产能力、严格的成本把控能力以及稳定的供应商及客户资源等特征。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中低端可见光传感器生产的企业之一，通过多年的资本投入、生产工艺的持续优化以及与供应链合作伙伴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的此类可见光传感器产品继续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

高端可见光传感器领域由于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公司经过多年在可见光传感器领域的技术积累和对市场的洞察，积极研发符合客户需求的高端可见光传感器，以精准的定位赢得了客户的青睐。未来，在国家大力推动智慧城市及物联网应用的背景下，公司将凭借着对客户需求的深度了解，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进而形成更为有利的竞争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204,501,238.89	183,296,707.87	11.57%	177,426,94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50,018.02	70,320,684.35	16.82%	60,052,22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418,223.79	56,339,716.51	23.21%	57,953,73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61,602.98	63,575,984.01	33.80%	63,732,425.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9	15.25%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9	15.25%	0.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4%	15.55%	0.59%	25.3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582,451,055.04	503,115,673.86	15.77%	458,345,37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1,707,111.73	477,367,782.36	13.48%	437,047,098.0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146,387.67	49,464,000.46	52,533,504.27	63,357,34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67,589.50	19,337,474.56	20,786,709.43	25,058,24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27,131.88	16,702,438.50	19,086,404.69	23,002,24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8,031.07	23,731,795.46	22,841,953.22	25,769,823.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4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5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盈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1%	33,614,100	33,614,100			
鹏威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91%	28,694,700	28,694,700			
深圳市辰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0%	19,676,700	19,676,700	质押	9,100,050	
来宾群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	2,823,700	0			
叶小英	境内自然人	1.79%	2,150,000	0			
上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产品 1	其他	0.25%	300,000	0			
孙雪平	境内自然人	0.20%	245,4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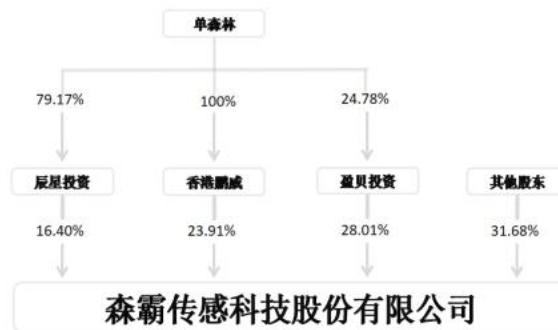
陆晓明	境内自然人	0.13%	160,850	0	
孙书铎	境内自然人	0.13%	153,200	0	
曾福生	境内自然人	0.11%	135,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鹏威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和深圳市辰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森林先生控制的企业；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上述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度，公司经营层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面对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对外积极做好市场拓展，提高经营业绩；对内加快进行技术创新、升级，不断追求模式创新、产品创新和管理升级。公司全年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主要经营和发展目标达成良好。在整个传感器市场竞争愈加激烈的大环境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450.12万元，同比上升11.57%；实现营业利润9,531.77万元，同比上升16.59%；实现利润总额9,549.10万元，同比上升16.4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215.00万元，同比上升16.82%。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1、积极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持续强化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在财务规范、内部审计、风险管控等多方面的持续优化工作，积极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切实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坚持依法治企，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进一步推动公司管理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为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积极开展市值管理工作，注重信息披露质量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自上市起，公司一直在积极推进市值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面提升信披工作的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积极参加河南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同时也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日常互动，以广大投资者的切身利益为出发点，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热线、公司邮箱等多方途径，加深投资者对企业的了解和信任，进一步促进双方良好、和谐、稳定的关系。

3、高度重视研发工作，持续推进研发项目取得新进展

研发是公司长远发展的根本保证，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所在。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研发投入826.93万元，同比增长1.26%，继续围绕红外核心技术，积极开展新型传感器产品及相关技术的研发，不断取得新进展。如智能型MEMS阵列红外传感器目前正在进行市场导入并对部分客户送样、窄带滤光片部分型号产品已经导入市场、一种广角双波段火焰传感器已完成样品开发、一种5350纳米窄带滤光片已进行送样和小批量试产等。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报告期内新获授权专利12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11项。

4、积极开展对外投资工作，实现企业外延式快速发展，全面提升公司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对外投资工作，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和市场动态，积极寻求传感器领域内合适的并购或者合作机会，在全面调研和审慎分析的基础上进行各类投资决策，实现企业外延式快速发展，打造综合型传感器品牌，力争跻身国际领先传感器制造企业。报告期内主要对外投资事项如下：

2019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受让深圳市翼飞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南山架桥卓越智能装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0万元的财产份额事项。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实现对该企业投资3,000万元，出资占比4.392386%，该企业主要投资于高端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符合宏观经济走势、市场需求和国家政策导向，投资对象为生产制造实业，基金管理人和从业人员均取得相关必要资质，过往业绩良好稳定，整体风险相对较小，该企业投资的容百科技已成功登陆科创板，朗姿医疗被上市公司朗姿股份收购。该项投资有利于公司产业链的拓展及产业整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2019年10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香港全资子公司收购Alpha Instruments, Inc. 100%股权的事项。该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微差压传感器专业供应商，在核心材料、结构设计、加工工艺等方面具有独特核心技术，能够提供各类标准化及定制化微差压传感器产品，产品性能行业领先，享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品牌美誉度。本次交易将助力公司快速进入压力传感器领域，符合公司专注主业、打造综合化传感器品牌的战略方向，有助于公司构建新的盈利增长点。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热释电红外传感器	164,969,089.93	75,231,765.26	54.40%	11.47%	8.76%	1.14%
可见光传感器	30,184,665.35	14,059,030.61	53.42%	10.40%	4.63%	2.5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会计政策的变更

1. 本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自2019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 应收票据列示	与2019年12月31日合并应收票据列示金额6,074,454.42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16,999,373.52元；母公司应收票据列示金额5,595,454.42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15,980,641.74元。 2018年12月31日合并应收票据列示金额3,960,410.08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14,963,441.97元；母公司应收票据列示金额3,960,410.08元，应收账款列示金额14,963,441.97元。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列示	与2019年12月31日合并应付票据列示金额0.00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20,412,572.57元；母公司应付票据列示金额0.00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27,031,442.54元。 2018年12月31日合并应付票据列示金额0.00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14,650,051.64元；母公司应付票据列示金额0.00元，应付账款列示金额20,894,165.97元。

2. 本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自2019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1)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主要影响如下：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2,607,372.61	362,607,372.61
其他流动资产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产合计	370,000,000.00	372,607,372.61	2,607,372.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9,760.82	1,000,866.71	391,105.89
负债合计	609,760.82	1,000,866.71	391,105.89
盈余公积	28,965,036.62	29,186,663.29	221,626.67
未分配利润	145,271,811.97	147,266,452.02	1,994,640.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4,236,848.59	176,453,115.31	2,216,266.72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2,607,372.61	362,607,372.61
其他流动资产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产合计	370,000,000.00	372,607,372.61	2,607,372.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9,760.82	1,000,866.71	391,105.89
负债合计	609,760.82	1,000,866.71	391,105.89
盈余公积	28,965,036.62	29,186,663.29	221,626.67
未分配利润	139,392,375.38	141,387,015.43	1,994,640.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357,412.00	170,573,678.72	2,216,266.72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数据的说明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2018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2019年年初数据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情况如下：

①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说明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000,000.00	2,607,372.61	362,607,372.61
其他流动资产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9,760.82		391,105.89	1,000,866.71
盈余公积	28,965,036.62		221,626.67	29,186,663.29
未分配利润	145,271,811.97		1,994,640.05	147,266,452.02

②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项目情况说明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000,000.00	2,607,372.61	362,607,372.61
其他流动资产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9,760.82		391,105.89	1,000,866.71
盈余公积	28,965,036.62		221,626.67	29,186,663.29
未分配利润	139,392,375.38		1,994,640.05	141,387,015.43

3.本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自2019年6月10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相关规定，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本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自2019年6月17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相关规定，企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2019年10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香港全资子公司收购Alpha Instruments, Inc. 100%股权的议案》。于2019年10月21日完成注册登记手续，注册资本10,000元港币，本次设立公司出资290.00万美元，其中1,277.54美元作为注册资本，2,898,722.46美元作为资本公积。

公司于2019年10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香港全资子公司收购Alpha Instruments, Inc. 100%股权的议案》。截止2019年11月30日，本公司已向交易对方Da Ke Li支付首笔股权转让款286.29万美元，占全部交易价格317.93万美元（折算为人民币22,349,744.37元）的90.00%，双方已经办理完成了Alpha Instruments, Inc.的股权变更手续，取得了对Alpha Instruments, Inc.的控制权。

ALPHA INSTRUMENTS, INC.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为阿尔法仪器（天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